

承诺函

致：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（采购单位名称）

本单位在提供服务过程中，将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工作，坚决不发生损害委托人利益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。本单位对出具的所有审查报告承担全部、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承诺真实有效，若有违反，自愿承担申请无效及相应法律后果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


承诺函

致：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（采购单位名称）：

近三年内，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“公平诚信”原则，不存在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，不存在各类行政、司法诉讼败诉的不良记录，也不存在借用资质、挂靠他人资质、允许他人挂靠本单位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本单位保证上述承诺真实有效，如有虚假，自愿承担申请无效及相应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
